

中国传媒大学文科科研处文件

中国传媒大学 2013 年度 人文社科科研培育项目申报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2013 年度财政部、科技部和教育部联合下发的基本科研业务费已经下拨我校。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，从对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及区域经济发展战略需求、对接我校学科发展需求、对接青年教师科研自由探索的需求三个方面，特启动中国传媒大学 2013 年度人文社科科研培育项目申报。

一、申请者应当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（一）我校正式在编（含人才派遣）人员。
- （二）恪守科学道德，学风端正扎实，有可靠时间保证；学术思想活跃，发展潜力较大。
- （三）申请人应为 197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。
- （四）能够组建以青年科研人员为主的稳定研究队伍。
- （五）申请项目的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课题（含理工科），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项目的申请。

二、有以下情形者不能申报 2012 年度人文社科科研项目：

- （一）获得 2012 年度科研培育项目（含理工科）资助的负责人；
- （二）2013 年 4 月 1 日以前未完成 2009 年度、2010 年度、2011 年度科研培育项目的负责人；

三、2013 年度人文社科培育项目类别：

- （一）重点和优势学科培育项目，指的是国家重点学科新闻学、广播电视艺术学及重点培育学科传播学等学科研究。

(二)交叉学科培育项目,指的是艺术与技术、人文与理工等交叉学科研究。

(三)基础学科培育项目,指的是语言文学(含外语)、体育、政法等学科研究。

(四)后期资助项目,指的是自主研究,无知识产权纠纷,未接受任何资助,已完成80%以上的学术著作。

以上各类入选项目每项拟资助额度一至五万元人民币。

三、申请人请按照本通知及《中国传媒大学科研培育项目申请书》的要求如实填写。项目申报所需的各种表格,请从文科科研处内网下载。申请书报送1份原件,各单位申报一览表1份,统一使用A4纸双面印制,左侧装订,并附电子版。

注意:上述材料由各学院、单位统一报送,不接受个人申报。

四、报送安排

报送材料截止时间为2013年4月3日16时,逾期一概不再受理。

地点:5号楼311文科科研处

联系电话:65783208

附:2013年度中国传媒大学科研培育项目申请书,申报一览表(申报单位填写),中国传媒大学后期资助项目申请表。

中国传媒大学文科科研处

2013年3月22日